证券代码: 873914 证券简称: 东方智汇 主办券商: 东亚前海证券

北京世纪东方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审议及表决情况

北京世纪东方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一届 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。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:反对 0 票:弃权 0 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 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修订条款对照:

原条款

第九条 公司董事会设独立董事3人, 由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单独或者合 并持有公司 1%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名, 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。

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应当征 得被提名人的同意。提名人应当充分 了解被提名人职业、学历、职称、详 细的工作经历、全部兼职等情况,应 当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是

修订后条款

第九条 公司董事会设独立董事 2 人, 由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单独或者合 并持有公司 1%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名, 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。

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应当征 得被提名人的同意。提名人应当充分 了解被提名人职业、学历、职称、详 细的工作经历、全部兼职等情况,应 当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是 否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进行审 慎核实,并就核实结果做出声明。被 提名人应当就其本人与公司之间不 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 系发表公开声明。 否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进行审 慎核实,并就核实结果做出声明。被 提名人应当就其本人与公司之间不 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 系发表公开声明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,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其余条款不变。

北京世纪东方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6 日